

འབྲུག་རྒྱལ་ཁབ་ནོར་རྒྱུ་ཁྱུ་ལྷན་ཁག་གི་སྐབས་བཅའ་ཁྲིམས་ 贵德县财政局文件

贵财农〔2021〕46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七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乡村振兴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七批财政专项扶贫(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21〕1388号)文件,现将 2021 年第七批财政专项扶贫(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65 万元予以下达(扶贫资金),请列 2021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9999 其他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9999 其他支出。

请你局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要求,继续做好脱贫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



抄送：档。

贵德县财政局农财股

2021年9月22日印发